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2016 年度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7 月 15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7 月 21 日在公司十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票：5 票 反对票：0 票 弃权票：0 票）

公司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 33,375,554.36 元。

此项议案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的核查意见、监事会意见刊载于 2016 年 7 月 23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的公告》，刊载于 2016 年 7 月 23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票：5 票 反对票：0 票 弃权票：0 票）

此项议案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的核查意见、监事会意见刊载于 2016 年 7 月 23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

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刊载于 2016 年 7 月 23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1）关于变更“厦门 LED 应用产品及封装扩建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票：5 票 反对票：0 票 弃权票：0 票）

（2）关于变更“信达光电 LED 封装及应用产品扩产项目”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票：5 票 反对票：0 票 弃权票：0 票）

此项议案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的核查意见、监事会意见刊载于 2016 年 7 月 23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刊载于 2016 年 7 月 23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2016 年度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 年 7 月 21 日